



豆冷伯 著

荒

隅



陕西旅游出版社

## 内 容 提 要

泾河洪水冲来一位美丽赤裸少女张茹茹，她被一群光棍汉们搭救上岸，引起了一场风波迭起的馋涎争夺……

落难的少女被命运所摧残与摆布着，凡是想占有她的人——得逞的和未得逞的——都遭到厄运，姚占保为占有她葬身河涛，姚升前为占有她被猫咬伤了阳具血管，姚郁西为占有她睾丸几乎被捋掉，姚郁英强占有了她，生下一个儿子，他却上吊身亡……

本书西部风情浓厚，揭示了人性、人欲、人念和人的心理嬗变，一系列波澜迭起的情节中，寓含着深沉的人生思考。

作者

# 序

王世雄

豆冷伯，其貌如山间村民，举止拘谨，生人面前谦恭如仪，绝少出声；文友相聚满嘴的乡野趣闻酸话，别人笑得拧肠子，他却一本正经，一双狡眼闪动着阅透红尘的冷峻之光。他以写黄土风情的文学作品步入作家行列。从1990年起，每年都有一部作品问世，1993年忽出人意料地文运走红，竟有《旅意》《人态》《风流赋》三部作品，排炮似的抛了出来，在读者群有了反响，尤其是小说《拐茅子》，形成一股冲击波，成了读者争抢的俏书。而豆冷伯却从此消声匿迹不露面了。正当一些文友关注猜测之时，他于近期推出一部三十万字的土味土意土情土趣又意境恢宏，情节引人入胜的长篇小说《荒隅》，送向文化市场。面壁两载，独对小窗，伏案劳作，终于拿出沉甸甸的厚重作品来，其中甘苦，那只有作家本人知道。

豆冷伯出生在黄土高原一个山区小县，一降生便闻到了黄土气味。尔后黄土里滚，黄土里爬，在黄土中长大，与黄土疙瘩般的小伙伴们一起走进了学校，后又一起回到农村。艰难贫穷的生活困扰着他，辛苦的耕耘劳作磨炼着他。西北风唱着他灵魂的歌吟，土命人的故事和情趣成了他文学的营养。

生活担子太沉重了，但他没有被压垮。俯首拽着生活犁套时，他发现脚下的，身边的土疙瘩都是宝贵的文学矿藏。于是他发疯地开采，发疯地冶炼，用心血和毅力在方格稿纸上进行着另一种耕耘，写出了一篇一篇西部乡村情趣浓郁的作品。

生活的砥石不曾磨掉豆冷伯的棱角，反而使他在受伤中棱角更多更硬。他凭着这坚硬锋利的棱角，劈开了通向文学的路径，探取幽密。他的作品因此独具风格，独具奇丽的韵味，独具乡土大视野。

读豆冷伯的作品，深感一股清新异风扑面而来。蛮荒、古朴，苍旷的环境，粗莽、野性，淳厚的人物，和谐统一地演绎出一幅幅乡土乡情乡音乡趣的风情画。一个一个曲折动人的情节中，排演着黄土人的命运。黄土人的生活行为、生命意识，即使那些野花野果般的男女韵事，读后也会勾起人深沉的思考。

豆冷伯曾对自己的创作立了一条规矩：一部作品如果没有认识价值、历史价值内涵，宁可不写。他写蛮荒是为了透视人文意识，他写山民的野性，男女苟且，是为了呈示一种人类生存状态。

在豆冷伯笔下，风是山乡的风，云是山乡的云，水是山乡的水，野得狂放，荒得淋漓，大野趣中映现出极致的大雅，土得掉渣的情节体现出一种审美品位，离奇曲折更见真实，犷悍犹显神韵。

豆冷伯象黄土地中长出的一棵文学异树。这棵树上的繁花展示着黄土乡情的灿烂，其果流溢着黄土乡情的多汁多味。当我们被作品引入那浮华的或寒伧的、酸的或甜的情境之中，然后掩卷沉思，便深深感到一种命运的抗争力和世态百味。

豆冷伯向社会交了一部长篇大作。当他看完清样向我告别时，我约他外出春游，他谢绝了。他说又一部长篇要开笔，赶天热完成。我问下一部作品写什么？

他笑而不答，步履匆匆，又奔回永寿那泾河湾山乡去了。

1995. 3. 20. 于省委南院

# 1

今年确实倒霉透了。文化局和文化馆的头头偏偏派我下乡住队，而且偏偏将我派到我的老家姚家坪。我生在那村，长在那村，全村老的少的男的女的见面不是我管人家叫爷爷奶奶、叔伯婶婶、兄弟嫂子，便是人家将我叫叔叔、伯伯、哥哥弟弟，互相熟悉得连谁每天能吃几斤几两都知道。人太熟络了工作就不好搞，光亲朋网就会将你网个寸步难行。

我曾将自己的想法向工作队长——我们文化局蔺中周局长谈了，要求换个村子。可蔺局长不知中了什么邪，钢口硬说人际关系熟络了工作好开展，坚决不给我换村。

这可让我干掣肘也只得硬撑着。这不，第一项工作刚开始，就碰着了当头炮！蔺局长和乡政府布置村上建一片百亩苹果园，并且划定了建园址所，偏偏那里有几座坟墓，必须迁走，可决定刚一公布，那几家坟主就赤膊上阵闹上门来了。

带头抵制迁坟的是副村长姚洮根。他是茹茹婶的儿子，他不但拒绝将茹茹婶的坟迁走，还大声忤气当众吼叫：

“我妈从甘肃到陕西，一辈子把难场受扎啦。死了几年了，还不让她安宁些！你们这样欺负人，比泾河洪水还恶！”

他这么一闹，给另外那几家坟主张了胆，把我这住队的夹在中间做难人。茹茹婶的一生固然恓惶得很。她是泾河大水冲来的。可要迁走她的坟是领导决定的，我能做得了主么！我只

能把对茹茹婶的一腔同情压在心底，硬起头皮来执行上级的决定。

我十二岁那年暑假里，茹茹婶被从泾河里捞上来时，天地间的景色壮丽极了。

那是农历七月初的一个午后。

浓重的乌云象一群一群的雄狮，在天空奔驰。沉闷的雷声如隆隆的战车从头顶滚过，直到很远的天边归于覆没。接着又是一阵滚过。大雨哗哗如注，雨点稠密得连成了一片，犹如从云端急泻下来的水帘子。太阳光从云块之间射下来，分外明丽灿烂，形成了光的瀑布。一面一面水帘子和一匹匹光瀑布相互辉映得五光十色，绚丽缤纷，仿佛一幅乱虹交错光艳璀璨的巨画。

大地上一块明一块暗。明处格外草绿树碧花红；暗处黑沉沉的幽闷。雨水汇成了河，喧吼着从高处涌向低处。云的狮群在空中奔驰、搏杀，聚聚散散。地上的明域和暗域也在移动着，变换位置，仿佛光明和黑暗在争夺领地，争夺中创造了无比的辉煌，无比的壮烈和雄奇。

泾河的咆哮声成了一片无边无际怒吼的飓风，没有缝隙地喧啸着，震撼得沿河村庄似乎在摇动。

我们姚家坪就在泾河深沟的塬畔上。风声，雨声，雷声、河水声，灌满了每家每户，也灌满了人的心。许多心在这威武雄壮的涛声中沉沉浮浮，上了年纪的老人都奔出了家门，有的提着铜脸盆，有的拿着铁马勺，跪在大雨中没命地敲起来。有人找不出金属器皿，慌急中就拿一个瓦罐来敲。他们敲得激烈，敲得卖力，口中还呼天嚎地的乞求大雨不要造成恶洪。

大自然的壮乐中，突起敲击器皿的庞杂音响，使人在威武

雄壮中更感到悲昂，感到一种摄魂撼魄的巨大心灵震荡。

“快看啦！龙！天上有龙！”

不和是谁喊了这么一声，所有的目光都被喊上了天空，人们立刻看见一幅惊心动魄的奇观！

西边，泾河流来的那个方向的上空，两大团墨云马群似的疾速奔聚，快要汇合时又停止下来，只有几股薄薄的烟黄色云缕相互交融，给两块黑云中间形成一道淡淡的似开似合的缝。云块象烧开了的水，不歇地翻滚着，沸腾着，人似乎能听到咕噜咕嘟的热浪声。一条黑色中透出金红的云柱，从两块黑云中间的缝里直垂下来，巨柱般立在地上！

“天爷爷呀！要发大水了！”

跪在瓢泼雨中的画匠瘸臂七爷看得脸上变成了土色。他心惊肉跳地哭叫着，就脑袋捣蒜似的朝那骇怪的浓云直磕响头。多皱的额头击撞着泥水，弄得脑袋和脸面成了泥塑头像。脑后的披发水湿淋淋，粘在后脖颈。

人们仿照着瘸臂七爷的动作，齐刷刷地磕起头来，都忘了敲击手中的家伙。

我也站在雨地里看奇景，开始觉得老人们的举动怪可笑。但渐渐地竟有一种庄严神秘的感觉。这感觉渐渐地就在心里占了上风，使我连呼吸也极小心。

人们由七爷领头，不歇气地磕头。杂乱的乞求声从一个一个喉咙迸出来，悲怆而虔诚，混成了凄犷的一片。有的爷爷奶奶居然嚎喊得声嘶力竭，涕泪纵横。

我觉得那声音是从肺叶煽出来的，每一声都溅着殷红殷红的血。

泾河在我们这里流在深深的沟底，河水涨洪断不会淹了我们姚家坪村。但我们村人家都住着地坑窑庄子，要是大雨不停，

由村南高岭上涌下来的潦水就会将全村人灌黄鼠般灌个窑塌家毁，再将什物，甚至还有人，冲入泾河，被恶浪卷到大海里去。老人们向天乞求，就是求雷公雨师不要降下这种灾难。

然而那隐在高空冥冥之中的神灵，并不理会这些。雨依然在哗哗倾注，黑云依然涌着浪涛在天空翻腾。

陡的，云端一声怪叫，象马的嘶鸣，惊得人直打哆嗦。那根垂到地上的云柱底端摆动着，向空中缩收。那两大块云团更激烈地涌动沸滚，急流般向中间的缝隙注射，又从那缝中狂风烈焰似的向上噗噗喷冒！咕噜咕噜之声变成了霍霍之声。那云柱底端越收缩越快，云缝中灰黄透红的云焰越喷冒越狂怒激烈，象是空中失了大火，火舌借了风威燎舔着天空。

“赶洪去了！”

跪拜磕头的人群后边，突然冒出兴冲冲的一声。立刻就有几个精壮年纪的男人，直朝泾河奔跑，脚下踩得泥水溅起一面面水扇。我看见那领头的人是二混子叔叔，紧跟在他屁股后边的是战保叔叔。

老人们立刻反应过来，许多男人的声音和女人的声音一同阻止：

“去不得呀！混子，回来！”“都回来，别捞那遭孽财物了！”

然而没有人听从，那些血气方刚的家伙，头也不回地跑远了。

瘸臂七爷先是望着那些风火火的背影叹气，接着就一头磕在泥水里不抬起来。我听见他嘴里淌出哭的声音：

“天爷爷呀！今天这场恶洪可不得了呀！叫伙二杆子去赶洪，要出人命的……”

他这话象一根利锥扎到人们的神经上，大家的心陡地提到了嗓子眼。

“叫回他们去！”

有人大声号召了一句，跪拜的人群唰地全站起身，呼喊着直奔泾河而去。

这一来，我们一帮小伙伴可得了便宜，呼啦一下抢起地上的铜脸盆、铁马勺、瓦罐子，每人一件疯敲起来。我们可不跪，我们边敲边蹦，齐声齐调地唱起来：

日头日头晒我来，  
我给你担水饮马来。  
马不喝，  
两个兔娃抢着喝。

我们敲得疯狠，唱得高兴，有的把瓦罐也敲碎了，就拍着双手唱。唱了一遍又一遍，蹦跳得满脸浑身都是泥水。什么时候雨停了，我们也不知道。直到脸上的泥巴干得有些难受，我们才发现，空中的云块向四面散退，太阳出来了。

“走，咱也赶洪去！”

一个小伙伴高声倡议。大家立即用行动赞成，弃了手中的敲打物，向泾河飞跑。

我们一群个个跌得泥猴似的奔下沟，赶到河边时，河水里已没有一个捞洪财的人了。

泾河发疯了。汹涌的河水涨过老岸，把石崖全部淹没，两岸的土峰根部都浸在水里。河面忽然宽得可怕，仿佛是什么神力把两岸山崖推开更大的距离。河水是浑黄的，就象一川宽阔的泥浆在涌动，在翻滚，浩浩地奔赴下游。没有了平时白雪一样的浪波，没有了狂啸的喧响，没有了一下一下碰得岸崖摇晃的巨涛，只有浑浊的涌流，只有沉闷的吼声，仿佛很沉重似的。

但这沉重的确让人觉得可怕。因为那洪流太宽阔了，那滚

动的态势，那沉闷的吼声，使人感到流着的不是水，而是黄土地。一种巨大的摧毁一切吞噬一切的魄力就蓄在这黄汤里，展示着天坠地陷的大沉大浮。人站在河畔，觉得移动的不是水而是脚下的整个大地。

这泾河疯狂到了极点，狂悍就藏在沉重的平静里，平静得比任何明显的疯狂都让人骇怖，让人心胆欲坠！

在离水不远处的一块平地上，大人们围聚了一大堆，暮雀噪窝似的乱口争议着什么。我们疑心他们不是捞上了一块金元宝，就是那位短命鬼捞洪时被河水卷走了。

然而，我们这猜断是大错而特错了。等我们从大人的泥腿的林缝里硬钻进去，眼前竟是一幅光艳夺目的景象。我们的目光和灵魂同时碰到一块洁白的软玉上，被牢牢地吸住，并震颤起来。

人群中间是位一丝不挂的女人！她半蹲半卧地侧躺在一堆莎草上，那胴体丰满腻润得让人的目光直从她的头上滑到胸部，又从胸部直向下滑。她一只胳膊撑在地上，一只胳臂紧抱一条曲着的腿膝，脸深深地埋俯着，遮掩着最羞的地方，挡住了那些火针般探秘的目光。尽管乌黑的长发被水粘贴在背上，但那葱茎一样的脖颈，圆实的胳膊，隆起的玉胸，平滑的腰腹，丰腴的臀部和双腿，各个部分都有一种令人震撼的魅力向外辐射。

成熟了的女人的裸体原是这么美，美得让阳光惊叹，让风惊叹，让河水都敛住了咆哮，让河畔所有鲜花都羞红了脸。空气仿佛变得氤氲氤氲，整个河川都溶在一种香艳的芳柔气息里了。

呵呵，这神圣的裸体！我默默地看着她，心里竟是从未有过的崇敬和爱慕。爱慕得纯正圣洁，不敢有半点冒犯的杂念和轻浮的戏谑。既纯洁又崇高。对她，你只能膜拜，只能奉献出

一腔忠诚和虔诚，而不能跨出道德半步。

“快先给穿件衣服！可怜 啥呀！”

一个女人的声音这么锐叫着。战保叔叔的母亲已从自己身上脱下一件衣服朝那精条条的女人走去。

“到底是谁捞上来的？”

不料痴臂七爷声色俱厉地这么喝问一声，瘦黄脸上那对细细的双眼忽地瞪大了，眼仁充满了血，目光刀子一样霍霍地在那几位捞洪的人脸上旋割。那瘦高的身躯背有点微驼，额顶剃得精光，脑后却蓄着女人似的长披发，站在那里样子就象一只虎视耽耽的鹰在窥视猎物。

众人的乱声嘎然而止。四婆——战保叔叔的母亲也僵在那裸体身旁，忘记了将衣服给她披上。四婆上身只剩一件褴褛的背心了，一口一口巴掌大的破洞里，露出蔫软的肚腹和空瘪下垂的乳峰，丑陋极了。虽然雨后的阳光火热火烫，将人们的衣服都烘得半干，但四婆皮肤上还显赫地留着水痕，一道白一道黑，就象被霜杀萎的花皮茄子。

“谁呀！谁先捞上来的？”

痴臂七爷再追问一遍，尖细而沙哑的声音就象撕裂已经发朽的布条。

众人虽然无人开口，但从心眼里却都并不怕他，而是怯懦于他所说的洪龙。这是在我前边跑来的耿狗蛋悄悄告诉我的。七爷以为那赤身女人是上游人献给洪龙做妾妃的美女，捞了龙王的妾妃，那还了得！七爷怕洪龙因此发怒，给全村人降下灾难，要让搭捞者花一大笔钱买香纸向洪龙烧了，买这女人。可那几个赶洪的，绝对不愿意。

混子叔和战保叔他们几个，只穿着短裤，浑身象剥了皮的蛤蟆。他们目光象蛇信子一样，只顾在那女人身上各个部位盯

撩，却没有一个人开口。二混子叔叔直看得扁平的阔脸发痴，嘴角竟垂下两股涎水，他的胸部激烈起伏着，喘得象累极了的公牛，清晰的肋骨和肋缝被阳光照得高低分明，就象我们学校那架漏气风琴的白键和黑键。我瞧着那键，只觉得他粗重的喘息就是它弹奏出来的。

不料一直蹉跎着的战保叔霍地站起身，椭圆红苕似的脸转对着七爷，憋足了勇气大声说：

“是我捞上来的！”

不等七爷再说什么，他一把从四婆手中抢过那件衣服，大步走过去给那赤条条的女人盖在身上。回过身又拣起他自己的衣服，边穿边朝那女人走。刚走到跟前，那女人就一跃站起来了。

“噢！”“啊！”众从发出一片惊呼！不知是惊叹那匀称丰艳的身子，还是惊叹她被水灌后还有那么大力气？

那女人将那衣袖做带子，拦腰飞快地将衣服一围，遮住了最羞处，冲出人群，就跟踉跄跄地朝泾河奔去。

“啊呀！她要跳河了！”“快拦住！”人们陡地回过神来，一片大事不好地呼叫，乱峰般尾随急追。跑在最前边的是二混子叔，第二个是战保叔。我看见二混子叔的扁圆脑袋象一颗扔出的铁饼，战保叔的则象一颗花皮葫芦在空中飞快地滚。

“龙王爷呀！”

瘸臂七爷扯直了尖而沙哑的嗓子，哭嚎般喊着，就瘫倒似的面朝泾河跪了下去。

然而没有人理睬他。人的潮被那女人引着，直冲向河的洪潮。

那女人冲到河边，毫不犹豫地扑嗵一下跳进了浑黄的巨流里。四婆那件衣服立即被水剥下，象一片烂树叶眨眼漂得无影

无踪。那女人也成了一个嫩白的汽球般，轻飘飘地在浊流里翻滚，升沉；长长的黑发象一抹云气，在水中飞快地滑移。刚才奔向河水的时候，她是那么具有一股力气，那么活泼勇敢。此刻在这宽广浩荡的大水中，她显得那么渺小，那么无能为力。就象一根旋风中的鸡毛，毫无自主地听凭巨浪任意摆布着，一点反抗也没有，直向下游翻滚而去。

二混子叔追到河边，陡地缩住了脚，望着滚滚黄汤他犹豫了。但只是短短的一霎。而就在这一霎间，战保叔象一支离弦的箭，嗖的一下从他身边射过去，嗵的跃进了河里。

“战保！”四婆首先扯直嗓子嚎叫着。

“战保，小心！”众人一片声价地呐喊。

宽阔沉重、具有排山倒海之势的浊流里，展开着一场惊心动魄的人与洪涛大搏斗。战保拼了命劈浪急游，向那精条条女人逼近。但几次都被洪涛将他打沉，待重新浮上来，离那女人反而更远了。

“战保！战保呀！”四婆双眼直勾勾地瞅着水里的情形，叫唤的声音里尽是眼泪。

“快再下人！”“战保，向下水游，截捞她！”……众人连声高喊，一声一声急切地乱讲着办法。

战保果然扔下那女人，独自顺流飞泅而去。差不多游出快一里路的距离，他掉头又逆波向上游来。那动作真有点滑稽，就象一只青蛙，被水的巨大力量冲得迟迟不前，只见他足蹬手挥，却几乎是在原地徒劳。而那女人却沉沉浮浮，飞快地向他漂近。两人快相遇时，他竟鱼跃般从水里猛地跳起来，一个饿虎扑食的前扑，就将那女人抱在一只胳膊里！

岸上的人群发出一片低呼，不知是惊服战保的勇力，还是不约而同松一口气。反正都没有大声，怕扰动了战保的注意力。

战保拖着那女人，用一条胳膊划水，尽力向岸边泅来。我看不见他不时张大嘴巴呼吸，那只划水的手臂越来越慢，仿佛浑黄的河水是厚重的固体，他渐渐地推不动了。

果然快到岸边时，在人们杂乱的鼓励声中，他却鼓不起最后一把劲。当他双手抱住那女人，挣扎着刚站起来，一股洪波，就如一片移动的土地，毫不费劲地把他冲倒，只轻轻一滚，两个人全被卷没了。

“战保！……”人们惊得齐声狂叫。

四婆直向水里扑，被几个人拖住在岸边挣扎、哭嚎。

“快救人！”有人大声号召。

二混子应声腾空跳进了水里。

河水归于平静，平静地向前浩浩涌动，沉重而具着无穷的力量，就象整个宇宙都成了移动的场面，让人似有惊惧之感，又似乎感觉不太真切。

岸边归于平静。平静得死寂，平静得让人的神经线突突发抖。只有四婆在精疲力竭地挣扎，在声嘶泪进地哭嚎。那声音凄惨而悲恸，使人听了毛骨耸然，更觉着这平静的恐怖和可怕。

阳光辉煌，辉煌得壮阔，辉煌得凄凉。

时间仿佛凝冻了，过得沉重而缓慢。每个人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，目光呆呆地盯着滔滔河水，希望的火花在那巨涛中一点点地熄灭。

终于，二混子从下方的水里钻出来了！他拖着一个昏迷的人，艰难地泅到近岸，艰难地站起身，抱着那人一步一蹶地走上了岸。

“上来了！”“上来了！”“二混子！”人们陡地爆发一片欢叫，乱蜂似的奔涌了过去。

可是到了跟前，才都看清楚了，他捞上来的不是战保，而

是那个赤条条的女人！

“战保呢？战保在哪儿？”

四婆挤进人群，疯了般急问，哭红了的眼仁不歇气地轮转着，到处乱瞅。

没有人应声。大家默默垂头站立着，每张脸都冷冰冰的，象是僵痴的石头。

“我的娃呀！”

四婆瘦脸变成了土色，她撕心裂肺地大叫了一声，就一头栽倒地上，不省人事了。

众人嚇一大跳，慌忙变法儿抢救她。

二混子缓过了力气。他站起身来，提了提短裤，就抱着那精条条女人，走出人群，坚定进朝回村的路上走去了。

众人惊愕地望着他，一时都说不出话来。

战保叔到底没有被搭捞上来。

村里几个水性最好的精壮汉子顺流游出好多里程，连个人影也没见着。又有几个人沿河到下游各处去打听寻找了三天，依然没有发现任何踪迹。看来，他当直是被洪涛卷到大海里去了！

四婆已经哭嚎得眼里无泪喉间无声了。她本来就象干萎苦瓜似的的老脸，几天时间变得更加皱缩，而且被痛苦扭得曲歪着。那一头稀疏的枯发，突然成了灰白，也不挽成髻子，末秋的干蓑草般散披着，亮出光禿禿的脑顶。她把本来就破旧得认不出原色的衣服撕成了布条，被风一吹乱缕飘飘。她每天每夜不回家，一个人由村子走到泾河畔，再由泾河畔走回村子，往返不停。人只看见她缩陷的嘴巴不住地动，却听不见她在哭诉什么。

她是想儿子想傻了。

有时候，她面对泾河能站整整一晌，纹丝不动，就象一尊披挂了满身布条的石雕。

瘸臂七爷说，她是在等候自己的魂。她的魂跟着她儿子到河水深处的水晶宫里，受龙王爷的责罚去了。

“冒犯了洪龙那还了得！狗日的就是不听老人话，看看，把命搭上咧没有！”

说起这话，七爷的瘦长脸上是既神秘又让人觉得虔诚的表情。而我们一伙孩子围住七爷，追问洪龙究竟是什么样子。七爷就将那只好臂一扬：

“去，去！小娃娃懂个屁！洪龙是神灵，凡胎肉眼能看得见么？”

村里人都断定战保被淹死了，都对四婆怀着深深的同情。只有二混子叔似乎没有这份同情心；似乎把他的赶洪搭档也忘记了。

他忙着要和那个被捞上来的女人结婚！

那女人被捞上来的当天夜里，独身一人的二混子就急不可耐地要和她睡觉，但她死活也不同意。二混子只好连夜将她送到他姐家去，让他姐姐给做思想动员。二混子每天下工后跑步十几里路，打探情况，也顺便看看那女人，让眼睛享享艳福。耿狗蛋说，他几次瞧见二混子去时跑得疯快，就象去救火；回来时却蔫沓沓的，象泄了气的皮球，走得十分无力。一只手还不停地在小肚底下揉摸。有时就解开裤子撒一泡尿，再没精打彩地朝回走。耿狗蛋说，这几天那条路边的土一直是湿的，并且生长出许多狗尿苔，那都是二混子的尿浇的。

今天是战保死去第七天，也是那女人住到二混子他姐家的第六天。二混子东凑西借，缝了一条新被子，又给那女人买了两件花洋布新衣裳，又把那口破窑洞里的陈年灰尘打扫了一遍，

算是完成了新婚准备。他要接那女人回来圆房了。

既然是接新娘子，步行就太失体面。他求遍了大半个村子，直到快正午才借来一辆半旧自行车，带上那两件新衣就向他姐姐家赶。不料刚出村，就被瘸臂七爷拦住了。

耿狗蛋喊我去看时，他们正在村口的大路上。自行车撑在一边，人象两只斗架的公鸡，都作好了扑啄姿势，却都不率先进攻，两人虎视眈眈对峙着。

二混子今天穿了一件和尚领的无袖白汗衫，洗得发白缀了几块补丁的蓝裤子。瘦长的脖颈上挑着前后扁平左右宽大的脑袋，脑顶那撮巴掌大的头发硬铮铮地竖立着，活象一根细长瓜蒂上挑了一颗瓜沿着蒂枯花尚未脱落的大南瓜。此刻这南瓜的宽阔平面上，大蒜头似的鼻子一抽一吸地在控制向外流的鼻涕，一对圆鼓鼓的小眼睛骨碌碌地转动着，在打什么鬼主意。白汗衫上一个碗口大的红色“奖”字，在太阳光下闪着血一样的光，直刺人的眼睛。

这件汗衫是他前年冬季在全公社水保大会战工地上获得的奖品。

那天，西北风吹得起劲而尖利，五峰山下的五峰公社水保会战工地上，如林的红旗猎猎翻舞，卷起一片红色浪涛。天气冷得石头都快冻裂。尽管太阳十分辉煌，但那光芒照到大地上，就如明晃晃的冰棱片，冰凉沁骨。寒风肆虐无忌地直朝全工地男女老幼的衣领里灌，冻得每个人牙齿打架，浑身筛糠，说起话来，口舌僵硬，字也吐不清。

土层严严实实地结冻了，坚硬得就象顽韧的铁块。

一撅下去，只能溅起几星冰花，老半晌才挖下一架子车土来。

但人们个个都在拼命干活。人体的运动热量抗拒着大自然